

實踐大學高雄校區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校區行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八日(星期二)下午 13:30

地點：高雄校區 C 棟三樓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丁副校長斌首

紀錄：黃雅軒

一、主席致詞

1. 服飾設計與經營學系學生女裝證照考試表現亮眼，兩位同學得到甲級證照，三位同學乙級證照非常難得可貴。
2. 休產系原住民專班參加 2013 第七屆全國大專校院原住民族樂舞競賽，獲總成績第二名的佳績，值得鼓勵。
3. 個人申請報到率有進步，大家繼續加油。

二、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
決議案摘要	承辦單位執行情形
主席指裁示： 請副教務長確認 102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，是否仍設有資訊能力畢業門檻。	教務處： 經詢問台北教務處確定： 1. 自 102 學年入學學生校級不設資訊力畢業門檻。 2. 各院或系視自己專業屬性自行另定。 依據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紀錄中決議： 新訂本校「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辦法」，修正如下： 第八條 各學系(所)級教學單位應於每年 10 月 15 日前，將上學年度推動學生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培育之具體實施成果報告，送所屬學院級教學單位；各學院級教學單位應於每年 10 月 31 日前彙整送教務處轉送本委員會審議。前項審議結果，應送各教學單位以為改進或持續精進努力之依據。 附帶決議： 「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TQC」為 100 及 101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門檻。

三、單位報告（參閱「單位業務報告」）

四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擬訂定「實踐大學高雄校區推動華文商管學院認證籌備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（商資學院）

說 明：本草案業經商學與資訊學院 1020523 院務會議通過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：安排大三、大四課程時，內門及城區中心課程，請各系輔導學生選課。（教務處）

說 明：因大三、大四排課地點分內門及城區中心，每學期初選課時，都會有學生反映上課地點。

決 議：請各系輔導學生選課，切勿強迫學生至城區中心上課。

六、主席指裁示

1. 回應商資學院吳院長的意見，行政流程應該簡化。同仁在蒐集各單位的資料時，應給予充裕時間，並注意行政倫理及禮節。
2. 這一屆畢業生畢業門檻尚未通過者，應加強輔導學生。

七、校區顧問勉勵

1. 注意行政倫理，在寄發各項資料時，注意用詞。
2. 加強宣導學生的書信禮節。
3. 大學教師應安排企業參訪，免與社會脫節。
4. 校友會功能應好好發揮，對學校助益會更大。
5. 行政會議氣氛很好，值得嘉許。

八、散會